

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市 梅江区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行政 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府直属和市属驻区有关单位：

《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已经区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按照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《广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有关规定程序认真组织实施。

决策事项目录实行动态管理，事项目录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。目录有调整的，按程序批准后向社会公布。决策目录事项按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已实施完毕的，应及时将履行决策程序形成的记录、材料完整归档，强化重大行政决策的宣传解读与执行，进一步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、民主化、法治化。

附件：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 年 5 月 14 日



附件：

梅州市梅江区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 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序号	决策事项名称	是否听证	承办单位	计划完成时间
1	《梅州市梅江区畜牧业发展规划（2024—2028年）》	否	梅州市梅江区 农业农村局	2024年6月
2	《梅州市梅江区水土保持规划（2022—2035年）》	否	梅州市梅江区 水务局	2024年5月